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陕文旅发〔2019〕28号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关于组织参加第十一届中国国际旅游 商品博览会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化和旅游局，陕西旅游集团公司、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繁荣旅游商品市场，促进旅游商品创意研发，加强合作交流和项目对接，展示旅游商品品牌新形象，推动旅游商品业高质量发展，文化和旅游部、浙江省人民政府定于4月份共同主办第十一届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博览会期间将举办2019中国旅游商品大赛。

为展示我省旅游商品研发生产新成果，借助国家级平台加强学习交流合作，提高陕西旅游商品品牌美誉度，省文化和旅游厅

将组团参展参赛。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参展和参赛

（一）第十一届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

1. 时间：2019年4月27日—4月30日

2. 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国际博览中心（义乌市宗泽东路59号）

3. 主题：旅游新品、智行天下

4. 范围：旅游装备用品、度假消费用品、户外休闲用品、智慧旅游产品、旅游纪念品、水上娱乐及运动产品、手工艺礼品、家居用品等。

5. 布展：省文化和旅游厅将对第十一届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陕西展区统一设计、搭建和布展，展位费、特装费由省文化和旅游厅承担。

6. 参展：参展单位为获得2019陕西（第六届）旅游商品大赛金奖、银奖作品的旅游商品研发生产企业。参展商品主要是具有陕西特色的获奖单位旅游商品，数量自定。参展单位人员的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二）2019中国旅游商品大赛

1. 时间：4月26日评审，4月27日公布获奖名单、颁奖，4月27日—4月29日集中展示。

2. 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国际博览中心C1馆

3. 主题：书画艺术、现代创意、美好生活、中国创造

4. 范围：书画艺术的生活化创意旅游商品（附件1）

5. 参赛：参赛商品为获得2019陕西（第六届）旅游商品大

赛金奖、银奖的旅游商品（附件2）。

二、报送和运输

（一）时间：4月11日16:00前，各单位请将参展回执电子版（附件3）、2019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报名表电子版（附件4）、参赛商品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书电子版（附件5）及商标证书的照片报送指定邮箱，并附参赛旅游商品高清照片2张。

（二）运输：为便于参展参赛，省文化和旅游厅将集中统一运输。请各单位将参展旅游商品实物，于4月15日16:00前送陕西中智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曲江影视大厦17层西户，联系人：岳皓13759971256 张昭伟15891425059）。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中国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扶持的品牌盛会，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代表了国内旅游商品的最高水准，各单位要切实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积极组织相关旅游商品企业参展，按照时间节点报送信息和旅游商品实物，逾期将不再受理和统一运输。

（二）加强交流，促进合作。要充分利用国家级平台，加强沟通交流，促进项目对接。要借鉴先进经验和创新成果，结合陕西文化特色和资源禀赋，进一步提升我省旅游商品的创意研发、生产营销水平。

（三）广泛宣传，提升形象。要围绕展会和大赛，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开展新闻报道，不断扩大文化陕西旅游品牌的知名度。

四、住宿安排

为方便参会人员住宿，省文化和旅游厅推荐义乌市大酒店为陕西代表团住宿酒店，请各参会人员于4月26日17:00前报到。参会人员亦可自行联系住宿酒店。

酒店地址：义乌市宾王路103号（义乌市国际博览中心附近）

酒店协议价：标间340元/天（含双早）

联系人：郑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60548 13566969440

- 附件：
1. 书画艺术的生活化创意旅游商品
 2. 2019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
 3. 参展回执
 4. 2019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报名表
 5. 参赛商品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书

联系人：吴军

联系电话：87387770 15399454618

邮箱：1400885355@qq.com

